

「自發互動共同好、民主自治攜手行」 106 年度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訓育(活動)組長工作會議

(圖文/ 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景公遠提供)



身為教師陪伴孩子認識自己，找到生命的方向與重心，與學生展開有意義活動與對話，無異是訓育(活動)人員最關切的事。因此，教育部國教署為增進高級中等學校訓育(活動)組長對訓育(活動)工作之認識，提升學生事務工作理念與知能，以協助學校推動學生事務工作，特委請國立鹿港高級中等學校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18 日，辦理 106 年度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訓育(活動)組長工作會議。教育部國教署署長邱乾國表示，本次會議工作配合教育部施政方針「以適性發展活絡學生興趣，以多元學習開展殊異成就路徑，以公平教育資源分配實踐社會正義，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，以均優教育滋養共好社會，深化未來公民知能」，將此次會議主軸訂為：「自發互動共同好、民主自治攜手行」。

國教署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長林良慶指出，世界以 10 倍數的速度在改變，學校的訓育(活動)方針也要跟著翻轉。研習課程特別針對社會關心的學生人權法治(學生表達自由、校刊融入法治觀念等)及學生社團活動的推動與運作等議題，透過專題課程及經驗交流，讓與會的訓育(活動)組長及學者專家討論，希望透過會議融合理論與實務，分享校際實務經驗，供各校學生訓育(活動)工作之參考，唯有父母與孩子、教師與學生，彼此願意突破框架、漸漸放下對立的情緒去傾聽對方，才能展現對話的力量；進而理解並包容他人，這正是臺灣要邁向成熟理性公民社會的基礎。

為充實與會人員專業知能，安排「12 年國教課綱與綜合活動」、「社團管理與運作實務」、「如何推動孝道教育與品德教育」、「輔導學生自治組織運作」、「人權法治教育推行」等專題課程，及「世界咖啡驛站(分組討論議題)」等經驗分享及意見回饋與交流。

國立鹿港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林宜賢表示：「本次會議參加人員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的訓育(活動)組長，總計有 340 位報名參加，報名人數非常踴躍，希望這次的會議能帶給所有與會人員一個成長的機會。」

訓育(活動)行政是教學堅實的後盾，與會的訓育(活動)夥伴經過本次會議的培力與增能，能將相關議題融入活動與教學，並將十二年國教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的理念發揮到淋漓盡致，引導學生自主學習、成為他自己、成為一個願意承擔責任的行動派公民，為建構友善校園、落實學生的訓育(活動)工作，提供學生多元探索的優質學習環境，引導學生一步一步成長與茁壯。